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5495—2008
代替 GB/T 5495—1985

粮油检验 稻谷出糙率检验

Inspection of grain and oils—Determination of husked rice yield from paddy

2008-11-04 发布

2009-01-20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B/T 5495—1985《粮食、油料检验 稻谷出糙率检验法》。

本标准与 GB/T 5495—1985 相比主要差异如下：

- 将标准名称更改为《粮油检验 稻谷出糙率检验》；
- 增加了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原理；
- 对净稻谷、出糙率进行了定义；
- 将净稻谷试样量由原来的 20 g 改为 20 g~25 g。

本标准由国家粮食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粮油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湖北省粮油食品质量监测站、辽宁国家粮食质量监测中心、吉林省粮食局、江苏省粮食局粮油质量监测所、四川省粮油中心监测站。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熊宁、刘子豪、崔国华、郁伟、刘继明、王艳、宋长权、陈建伟、李毅。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T 5495—1985。

粮油检验 稻谷出糙率检验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稻谷出糙率的术语和定义、原理、仪器和用具、扦样、样品制备、操作步骤和结果计算。本标准适用于商品稻谷的出糙率测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1350 稻谷

GB 5491 粮食、油料检验 扦样、分样法

GB/T 5494 粮油检验 粮食、油料的杂质、不完善粒检验

3 术语和定义

GB 1350 确立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净稻谷 clean paddy

除去杂质和谷外糙米后的稻谷。

3.2

出糙率 husked rice yield

净稻谷试样脱壳后的糙米(其中不完善粒质量折半计算)占试样的质量分数。

4 原理

采用实验砻谷机脱壳和手工脱壳相结合方式进行稻谷脱壳,采用感官检验方法检验糙米不完善粒。分别称量稻谷试样、糙米和不完善粒质量,计算出糙率。

5 仪器和用具

5.1 天平:分度值 0.01 g。

5.2 分样器或分样板。

5.3 谷物选筛:直径 2.0 mm 圆孔筛。

5.4 实验砻谷机。

6 扦样

按 GB 5491 执行。

7 样品制备

7.1 实验室样品不得少于 1.0 kg。

7.2 按 GB 5491 的方法对实验室样品进行分样,得到测试样品。

7.3 将测试样品按 GB/T 5494 的方法去除杂质和谷外糙米,得净稻谷测试样品。

8 操作步骤

从净稻谷试样中称取 20 g~25 g 试样(m_0),精确至 0.01 g,先拣出生芽粒,单独剥壳,称量生芽粒糙米质量(m_1)。然后将剩余试样用实验砻谷机脱壳,除去谷壳,称量砻谷机脱壳后的糙米质量(m_2),感官检验拣出糙米中不完善粒糙米,称量不完善粒糙米质量(m_3)。

9 结果计算

稻谷出糙率按式(1)计算:

$$X = \frac{(m_1 + m_2) - (m_1 + m_3)/2}{m_0} \times 100 \quad \dots\dots\dots(1)$$

式中:

X ——稻谷出糙率,%;

m_1 ——生芽粒糙米质量,单位为克(g);

m_2 ——砻谷机脱壳后的糙米质量,单位为克(g);

m_3 ——不完善粒糙米质量,单位为克(g);

m_0 ——试样质量,单位为克(g)。

在重复性条件下,获得的两次独立测试结果的绝对差值不大于 0.5%,求其平均数,即为测试结果,测试结果保留 1 位小数。